

烟



苏景斌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苏景斌，1939年生，满族，大学学历，中学教师。写有多种体裁的作品，散文、评论、报告文学、小说、诗词、剧本等散见于报刊杂志。

内容简介

《烟》写一个穷家孩子短促一生，触目惊心的不幸遭遇。主人公凡凡是一个诚实善良的孩子，因父亲是“贪污分子”被开除公职，返回农村舅舅家。生活没了着落，在各种蹂躏折磨下，父亲精神失常。从小就没有家庭温暖的他，缺失了童年最不可缺失的东西——母爱，凡凡沦为流浪儿。苦难生活，造就了他坚强的性格，使他学会了怎样求生，懂得了友情、爱和憎，培养了正义感和责任心。在受到许多伤害的同时，也养成了懒散嗜烟等不良习惯。他非常珍惜自己曾经得到过的帮助和关爱，在舅舅和老师的关怀下，读完小学，上了中学。但他个性的成长和发展，又屡次受到不公正的限制和打击。加上母亲私奔，迫使他中途辍学，走向人欲横流的社会。书中通过一系列生动有趣的故事和心理描写，直到最后与杀人犯搏斗惨死，塑造了在特定历史转变过程中一个弃儿的鲜活形象，给读者留下许多发人深思的联想。



烟

苏景斌 著

ISBN 7-309-04044-7

定价：31.00元

http://www.cwpa.com.cn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烟 / 苏景斌著. — 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08.4

ISBN 978-7-80680-604-3

I. 烟… II. 苏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
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51798 号

烟

- 作 者 苏景斌
责任编辑 周瑄璞
封面设计 苏景斌
版式设计 苏景斌
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
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710003)
E-mail: tbyx802@163.com
tbwyzbb@163.com
- 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西安创维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140 毫米×203 毫米 1/32
字 数 170 千字
印 张 9
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80680-604-3
定 价 21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

邮政编码: 710068

给我的孩子和学生们

苏景斌

前 言

可敬的读者们，这个小部头是我好多年前就酝酿成的。

记得还是上中学的时候，我曾读过一本无名氏的小书，叫《托美思河上的小拉撒路》(Lazarillo de Tormes)。小拉撒路这样的孩子，《圣经》新约全书里提到，在现实社会中也是有的。

孤儿，弃儿，流浪儿，是社会上一直存在并为人们所关注的问题。特别是在社会大变革时期，由于战争、灾难、政治动荡，以及现在常见的父母离异所造成的这种现象，仍是十分残酷的现实。我四十年的教师生涯里，见过很多，有的就是我的学生。许多印象都在我记忆的碑板上打下了深深的烙印，永远也不会遗忘的。

鲁迅先生在上个世纪初，就曾大声疾呼“救救孩子”，时至今日，仍有必要在世界各地，在中国，在城市和乡村，再喊“救救孩子”的口号。而且，反映流浪儿这类题材的文学作品也鲜为人见，这是我写这本书的最初动机。

岂止于此，许多事情堆在脑子里，就像酵母一样，使我的思想越来越膨胀，让我无法忍受。只是到了这个时候，我才不得不动手写它，然后合盘托出，任您评头品足，把它说得一无是处也无妨。我只当用来填补我的退休时日，了结我的一个夙愿，真是贻笑大方了！

烟

卷一

自述身家

听我妈说，我还在她肚子里的时候就不安分，总是用小脚小拳头乱踢乱撞的。生下来是什么样儿，我当然知道了。村里的接生婆常对人说：“那孩子难产，先伸出一只胳膊，硬给拽出来的，像一堆烂肉，真是造孽呀！生就一副贱骨头受罪的模样，苦命鬼！”妈妈受尽了疼痛折磨，无可奈何。想趁我胎衣未脱，就扔掉我。说就是能养得活，也是个有命无运的灾星，会给全家带来灾难的。幸亏爸爸不同意，他说十月怀胎不容易，儿奔生，娘奔死，怎么说也是条命！何况还是个男孩儿，长大了只要有把子力气，能干点体力活就行了。于是，我就这样没趣地留了下来。爸爸把词典翻来翻去，最后在“凡夫俗子”一条停下来，想了半天，就用‘凡夫’给我取了名，我算是名正言顺地活在了这个世界上。孙凡夫，凡凡，算是爱称吧。

那时，我们家在离开大都市约摸三十公里的一个小村子里。这地方，除了优美的自然风光外，可是个世代代的一块穷乡僻壤。说是我们家，实际上是舅舅的家。房子全是破的，院子挺大，乱七八糟堆放着脏东西。猪和狗随便在院里屋里跑来跑去。饭总是吃不饱，我瘦得几根骨头撑着个大脑袋，脸上只剩下一对乌黑的大眼睛。家里

没几个人，但是都很忙。一天到晚说话很少。只要一张嘴，就是那些难以入耳的骂人咒人的脏话。我没人管，只好跟那些猪呀狗呀的满家里爬来爬去。终于有一天，我一头钹到一个破碗碴子上，右脸给扎开一条很长的口子，血流了一地，我哇哇地号哭号叫，浑身像血浆过一样。舅姥爷吼了起来：“这些狗日的一天也不知干啥去？孩子没人管，猪狗没人喂，母鸡跑到别人家窝里下蛋。一群狗日的！”舅舅正巧从外面进来，他是从田里回来的，放下手里的铁耙，给盆里倒了点水，一边洗手一边大声地说：“你倒是骂谁哩？别人一天忙到晚，为了过这穷日子。你一天闲的没事，为啥不管着孩子？咱今儿把话说定喽，打明儿起，这孩子就交给你了！”果然，打那开始，舅姥爷就带上了我。他又瘦又高，嘴里总是噙着一个很大的铜嘴儿旱烟锅，涎水不断地由烟嘴和唇齿的缝隙，滴沥嗒啦流出，弄得浑身都发出一股难闻的铜臭气。他拉着我走路嫌腰疼，就让我骑到他的脖颈上，整天架着我东跑西颠。您说我该是享大福了吧！刚开始一两天，我挺高兴的。时间一长，简直让我吃了不少苦头。您想想看，他整天架着我，想下地跑着玩是不可能了，他嘴里噙着的烟袋锅，把我的两条小瘦腿不知烫了多少回。比如有一次，那旱烟锅正好烙在我的小脚背上，烧得嫩肉滋滋直冒油。还有，他爱和别人玩“丢方”，这是我们这儿民间一种类似围棋的游戏。只要玩起来就没个长短，凡是这种日子，我差不多都要饿得晕头转向。好了，不说这些了。舅姥爷不久得噎食

病离开了我们。临死时，他让我趴在他的瘦身子上，用手搓着我的小脚，还龇牙咧嘴地冲我笑。全家人号啕大哭了一场，给他出了殡，把他埋葬在村外一个樱桃园旁边。以后，我再也不记得有谁还能像舅姥爷那样亲近过我了。

慢慢长大一点时，妈妈就带上了我。

二

三四年前，妈妈是和父亲住在青海省西宁市父亲供职的一个单位里。父亲是那个单位的大会计大红人儿。后来，不知什么原因，他把妈妈送回舅舅家。我就是那个时候出生的。有人说他犯了什么错误。开始，父亲还按月给家寄一点钱，往后就几个月寄一次。再往后，父亲被安上贪污分子的罪名开除公职。没有别的地方可去，就也回到舅舅家。那时候，人世间的许多事情我已开始有了记忆。父亲的事，很快全村都知道了。他终日闷闷不乐，一句话也不说。只有家里那只灰猫还时常依偎着他。我的妈妈也变得焦躁不安起来，对父亲的态度一天不如一天好了。

在我眼里，父亲是一个很有学问很有修养的人。墙壁上镶在玻璃框内的好多奖状，牢牢地树起父亲在我心目中的崇拜地位。当我懂事以后，他就经常出些小题考我，可是总不告诉我正确答案是什

么。比如 $1+1=?$ 什么东西越削越大？什么东西砍断只有一截？赛跑时超过第二名的是第几名？等等。还说，什么时候这些题自己会回答了，就是个聪明人了。有的题分明很简单，比如 $1+1=2$ ，但是父亲总是摇摇头，弄得我真是莫名其妙。我常常在小朋友们中间骄傲地谈论父亲的许多事情（其实那些事情也是我听别人讲的），比如他能用双手打算盘，打九九归一的速度比别人都快，还能写一笔漂亮的毛笔字。我也把父亲那几个问题出给他们，他们和我一样糊涂。每逢这时候，我注意到小朋友们那聚精会神的样子，他们一定在想：有一个像凡凡那样的父亲该多好啊！可是大人们怎么想的，为什么父亲回到家里大家反而都不高兴？村子里的人见了父亲也不是以前那种恭而敬之十分热情的样子了。这些，我那时还都不懂。

父亲在院子空闲的地方，挖出一块地来。把大土块打碎耙平，再修成垄，然后呆呆地站在一边，端详那些垄沟直不直，不直的地方就再修整，直到每一条垄沟都像用直尺画出来的才肯罢休。到了第二天一看，那些沟垄全都被践毁了，因为夜里猪拱狗刨早把那块地弄得不成样子。父亲就再翻再修，从崖坎上砍回一大捆野酸枣刺，插在周围，想用来阻挡猪狗的破坏。可是过了一夜，仍旧被毁掉。就这样修了毁，毁了修，不知多少次，连他用的铁锄把儿也因使劲儿过猛都弄折了。于是，父亲开始惩罚那些可恶的猪狗们！他找来好多废皮条，辫成一条皮鞭，使劲儿抽打那些猪狗，吓得这些畜牲在院子里疯狂地奔跑起来。几只鸡咯咯咯咯乱叫，飞出

墙外。妈妈骂起来了：“死不了的东西，拿猪狗撒什么气！有本事回你单位去呀？”父亲一言不发。妈妈还在骂：“出门让车撞死吧！让我们还有什么脸见人？”父亲把鞭子一摔，脸都气白了，出了院子，向河边走去。从早上到中午，直到太阳要落山了，父亲也没回家。我就到河边去看究竟。

从家里到河边，要走十多分钟的田间小路。太阳西落的时候，一弯河水闪烁着黄金一般耀眼的光辉。远处的大山显得格外清朗，近处的树林房舍反倒黯然失色了。碧水金辉之中，河滩上堆起了两大堆石头。一个人正从河心向岸上移动，肩上扛着一块巨石，像一只吱呀歪扭的破凳子，靠着几根横木的牵拉才挣扎地支撑着，那正是我的父亲。我默然地向他走过去，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盯着他，到了跟前，我说：“爸爸，回家吃饭吧。”也许是河水声太大，没听见吧，父亲扔下那块巨石，返身又向河心走去。冲着他瘠瘦憔悴的背影，我大声喊道：“爸爸，你这是干什么呀？”但是，他理也不理我，竟连头也不回一下。无可奈何，我只好不断地回头望着河里那个人，回了家。月亮升起来了，高高地挂在天空。妈妈问也不问一下父亲的事。那一夜，父亲从河滩上把那两大堆石头用小推车全都搬回家来。第二天，当我醒来的时候，就看见父亲在院子尽头的一个角落，用黄泥和石块垒起一个猪圈。那只狗，也用铁索铐在一棵大树上。刨好的那块地，父亲撒了一些青菜籽。不几天，便长出一片绿茵茵的菜苗来。

三

天地玄黄，宇宙洪荒。不知是哪个年代，洪水从东边的大山里冲开一个缺口，把这一带的黄土原切为两半，形成了今天的这条小河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河谷变宽了也变深了，又形成了今天的这一道平川。从河谷平川往上看，两岸的原坡，就像矮矮的低山，起伏延伸，直到看不见的远方。又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这儿有了人烟，出现了星星点点的村落。依山傍水，草木葱茏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。人们度着闲哉优哉的日月，享受着小国寡民的贫福。

我们的小河村，就坐落在小河川道最大的一块平地上。北面，小河两岸，是整齐的农田；向南，地势缓缓抬高，是一大片开阔地。再向南，便和原坡接连。一条由坡底小泉汇集起来的小溪绕村而过。村头的桃园、樱桃园全靠这小溪的水来浇灌。每到春天，桃花、樱花相继开放，一群群小蜜蜂嗡嗡嗡嗡，在花丛里飞来飞去，从不停歇地工作，令人又爱又敬。深入其中，仿佛登临仙境一般，让你能把人世间一切污浊，所有苦难，都忘得干干净净。那可真是太美的地方了！在开阔地的尽头，紧靠原坡，有一座规模宏大的×军工程学院。顺着坡势，在绿树掩映之下，一级一级升高，也成为这儿

方圆几十里最惹人注目的一道美景。正统的人，看到自己家门口能建设这么大的工程学院而感到自豪。也有一些人，他们开始时只是远远地观望，觊觎于这个神秘莫测的庞然大物。后来就慢慢地、小心翼翼地接近它，时刻想从它管理上的疏漏，去贪婪地攫取自己能够得到的一点利益。因为建设这个学院，用了整整三年的时间，所以，当地的农民都习惯地把学院叫成“工地”。

妈妈带上我以后，在工地里找到一个差事：给学员餐厅帮厨。工作是每日早、中、晚三餐，择菜、洗菜和洗刷餐具、灶具。得到一份工作很不容易，所以妈妈干得十分卖力。干完这样干那样，干完自己的活，就去帮别人，从不歇一会儿，厨房里都夸奖她是个大好人。妈妈当时刚刚三十岁，姿色虽不是多么出众但长得匀称，身体又结实，所以大家都喜欢她。我跟着妈妈，成了她的一个大累赘。每天忙完了家里的事，急急忙忙拉着我上工地去的时候，简直像拖着一个大扫把。我注意力不集中，东瞧西看地耽误事儿，越来越使得她急躁起来。因此我也挨了她不少的打骂。这没什么，有句话叫“不挨骂，长不大”嘛！最让我满足的是，跟着妈妈我能填饱肚子了。厨房里那些叔叔们都喜欢逗我玩，做了什么好吃的都先给我尝。说句老实话，谁家的孩子生得漂亮好看，都会招人疼招人爱，像我这样没有被扔掉的又丑又蠢的孩子，恐怕是生就给人开心给人取乐的。

厨房里有位领班的头头，这家伙最爱拿我开心了。有一次，他把一段辣椒裹在肉片里让我一口吞

下，我和往常一样，正打算领略那佳肴美味的时候，只觉得一股强烈刺激的气味直钻进嗓子眼里，一下子咳嗽不止，鼻涕眼泪全涌了出来，浑身的毛孔都像针扎似的冒出汗来。我差点儿没被呛死，而领班头头却为自己的恶作剧大为得意，还说：“狗娘养的，这下知道什么好吃了吧？”我受了欺负，心里狠狠地诅咒他：你是个什么东西！肥头大耳的夯货，两只小眼睛，就像猪屁股上划了两道缝，自己不知道自己多么丑恶，倒骂我是狗娘养的。那个专管切菜的小王叔叔，给我弄了些凉水漱了口，帮我洗了脸，我才感到好受一些。我虽然长得黑瘦弱小，但我已经懂得人情冷暖知道很多世事了。这个领班头头力大无比，有一手很好的烹饪技术，还有一套别人都比不了的、专门逢迎溜舔拍马的能耐。每逢节假日，或者什么特别的日子，他的上级们的家中总会堆满了好吃、好喝、好用的东西。而对学员用餐，却极能偷工减料、精打细算。因为只有这样，他自己才能从中大揩其油。厨房里的工作人员，有谁迟到早退不好好干活，或者出点什么差错，领班头头一点也不手软。所以，人人都怕他。我给您说这么一件事，您就知道他在厨房这块小天地里，该是多么厉害了。

那个专门负责切菜的小王叔叔，是厨房的保管员，他经常发现厨房里丢东西。油啊、肉啊、海鲜、调料、罐头用具，总是莫名其妙地就不见了。好几次他向领班头头提出，查一查是谁干的。是不是常常有人偷走？领班头头都搪塞遮掩，不了了之。有一次准备午餐时，突然又发现炒菜用的

块瘦肉，从冷藏柜里不翼而飞了。小王叔叔便在厨房里大喊是谁干的？这时，他正站在烧开的油锅跟前，领班头头看准了机会，啪的一下，从远处把一个大萝卜扔进那个沸腾的油锅里，凶恶地嚷着：“你喊什么？喊什么？”并质问小王叔叔，“你是怎么保管的？”当时，油花四溅，直烫得小王叔叔满头满脸都是燎泡。要说祸不单行，也该着小王叔叔倒霉，那天正轮到他值班看守灶房，于是，由此又引出一桩事来，使小王叔叔遭受了一场灭顶横祸。

这天午餐完毕以后，大家都回宿舍休息去了，只留下小王叔叔一个人在灶房里值班。他刚打开一份当天的报纸正要浏览，突然，从临外的窗户跳进一个人来，接着又跳进一个，第三个，第四个。小王叔叔惊诧地喊了一声：“你们要干什么？”“嘘，别喊！悄悄的，哥儿们日子没法过了，来拿点东西，没人知道，你高抬贵手积点阴德吧！”说着，几个人便动手拿东西。小王叔叔正为中餐前的污辱气愤不已，又突然遇到这种事，面对这些不速之客便大喊：“出去！出去！不出去就抓起你们！”“好啊，你喊？活腻歪了！咱们后会有期。”小王叔叔抄起一根棍子，那些人被吓跑了。小王叔叔把这件事报告了领班头头，领班头头摇晃着脑袋嗔斥道：“为什么偏偏在你值班的时候会发生这种事情？人呢？不是你给放走了吗？”

两个星期以后，一个休息日，小王叔叔正在学院大门外一个小饭馆里与朋友喝啤酒，那几个流氓无赖早看见了他，一拥而入，“Hello！大英雄，大勇士！还认识哥儿们么？”小王叔叔翻了他们一

眼说：“不认识。”“好么，真是贵人多忘事啊！不认识？爷爷叫你认识认识！”说着便群起而攻之，拳击，猛踢，板凳砸，小王叔叔一下子被打翻在桌下，遍体是伤。“兄弟，这回认识爷了吧？”“I'm sorry! bye!”那伙流氓随即逃之夭夭。小王叔叔被朋友搀回宿舍，好长时间才清醒过来。这件事，被领班头头添油加醋大做文章，给上司报告说，小王叔叔在营房外酗酒斗殴，影响极坏。三天以后，小王叔叔就被开除公职，送回河南老家。好了，您大概已经了解了，这个领班头头是多么狠毒的一个家伙。但是，我还要告诉你，领班头头无论怎样对待他手下的人，对我的母亲简直是另外一副模样。

那年夏天，学院放暑假以前，有一段时间，领班头头自告奋勇要看守灶房，说是大家干活都很卖力都很辛苦，让大家多休息，自己身体壮实，多劳累点没一点关系。他这么一来，不仅大大的受到上级的褒奖，而且在我妈妈身上也占了不少便宜。每天晚饭后，厨房里的的工作人员都一一回了自己的宿舍，只有妈妈要把所有的餐灶具洗刷完后，才能离开。于是，领班头头就陪着妈妈。妈妈忙着干活，他就拿出酒，打开一个罐头，一边抿着酒，一边嬉皮笑脸地看着妈妈，非常耐烦。最后，等妈妈的事干完了，总是要拿厨房里好多东西，送妈妈和我回家。时间长了，妈妈什么话都对他讲。我曾经看见她在他面前委屈地哭过好几回。

有一回晚餐后，厨房里又剩下我们三个人了。领班头头弄来好多糖果给我，让我在一边去吃；他和我妈又在一起谈起来。他们说了些什么，连我也